

附件：

平顶山市2023年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（模板）

填报部 平顶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填报时间：2023年2月10日

序号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检查对象	事项类别 (重点/一般 检查事项)	发起部 门	配合部门 (市/县级)	检查主体	检查时间
1	重点用能单 位	(一)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监 察(市发改委); (二)重点用能单位能源计 量器具配备情况监督检查 (市市场监管局); (三)重点用能单位能源统 计情况监督检查(市统计 局)	全市重点用能单 位(双随机抽 取)	一般检查事项	市发改委	市统计局、市 市场监管局	市发改委、 市统计局、 市市场监督 局	2023.06— —2023.10
2	固定资 产投资 项目	(一)固定资产投资项 目节能审查意见落实情况(市发 改委); (二)污染源的污染物排 放情况、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情 况的检查(市生态环 境局); (三)建设工程规划许可 批后监管(市自然资 源和规 划局)	随机抽取上年度 审批、核准和备 案的固定资 产投资 项目	一般检查事项	市发改委	市生态环境局 、市自然资 源和规 划局	市发改委、 市生态环 境局、市自然 资源和规 划局	2023.06— —2023.10

联系人：

联系方式：